

沙田官立小學校友會

「第九屆常務委員會」及「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選舉

各位校友：

校友會「第八屆常務委員會」及「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任期即將屆滿，「第九屆常務委員會」及「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選舉謹定於 2024 年 9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9:00 在本校禮堂舉行，歡迎已申請入會，並經本會之常務委員會審批的校友會會員參選。各項選舉詳情及細則請參閱下頁。

敬希各位校友會會員踴躍參加。如有查詢，請致電 2604 9867 與選舉主任廖副校長聯絡。

沙田官立小學校友會



謝嘉臣主席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

沙田官立小學校友會
「第九屆常務委員會」選舉細則

一	空缺數目	常務委員會 1 個 (委員會組成人數不少於 6 人, 不多於 12 人)
二	參選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滿 18 歲, 已申請入會, 並經本會之常務委員會審批的校友會會員。 2. 並非《破產條例》(第 6 章)所指的破產人, 或並非已根據該條例訂立自願安排。 3. 沒有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已犯可監禁的刑事罪行。 4. 每年最少有 3 個月在<u>香港</u>居住。
三	任期及組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任期兩年(2024-2026), 任期屆滿後可再次參選。 2. 新一屆常務委員將進行互選, 推舉新任主席(1 人)、副主席(1 人)、秘書 (1 人)、司庫(1 人)、活動統籌(1 人)、行政(1 人) 及其他委員 (最多 6 人) 等職位。 3. 常務委員會的所有工作人員均為義務人員。 4. 倘遇有常務委員離職, 常務委員會可於三分之二的委員通過下, 委任其他委員暫代其職務, 其任期直至下一屆常務委員會的選舉。
四	委員職責	負責為校友會制訂各項政策及推行活動。
五	參選形式	只接受以完整內閣形式參選, 內閣人數 6 至 12 人。
六	投票人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申請入會, 並經本會之常務委員會審批的校友會會員。 2. 會員必須親臨會員大會出席投票, 如無合理原因而缺席, 經三分之二的常務委員通過, 作棄選論。
七	遞交提名表日期	2024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 下午 5 時前將填妥的提名表格親身或以掛號信寄交沙田官立小學, 經確認後, 提名才正式生效。
八	參選內閣排名	以收訖的有效提名表格的時間先後作排名準則。
九	派發參選內閣成員資料及宣傳資料	在 2024 年 9 月 14 日(星期六), 所有參選內閣成員資料及宣傳資料會上載於學校網頁, 會員可於學校網頁查閱。相關資料也會以電郵傳遞給每位會員。
十	投票日期	投票將於 2024 年 9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9:00 在本校禮堂的「第九屆常務委員會及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選舉」舉行。
十一	選舉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只有一組內閣參選, 該組內閣會自動當選; 如果有多於一組內閣參選, 會於選舉大會中以不記名形式投票表決, 得票最高者當選。 2. 所有參選內閣將依編配之次序, 依次於大會進行「自我簡介», 每組參選內閣限時 2 分鐘; 另有關提名表格內之參選內閣成員資料及宣傳資

		<p>料將於選舉前及大會中公開，以便投票人士作選舉參考查核之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選內閣的成員必須親自出席選舉大會，如無合理原因而缺席，經三分之二的常務委員通過，作棄選論。 法定出席選舉大會會員人數為 6 人。會員必須親自出席投票。若逾時 30 分鐘仍不足法定人數，當天選舉大會會取消，須另擇日期舉行。 投票方式以不記名進行，投票人須親臨大會投票。
十二	點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 2024 年 9 月 28 日(星期六)「第九屆常務委員會及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選舉」大會中進行。 點票工作由校方老師及職員負責；監票工作由參選內閣代表擔任。 選舉結果以獲最高票數者當選，投票結果於點票後即時公佈。
十三	宣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個參選內閣可向本會提交一頁 A4 大小的純文字宣傳資料。資料的內容、字數及大小不限。 參選內閣可在資料內貼上相片一張(可自行決定是否附上)。 提名表格內之參選內閣成員資料及宣傳資料將於選舉前及大會中公開，以便投票人士作選舉參考查核之用。 校方只會把參選內閣的宣傳資料原稿直接掃描後上載於學校網頁及電郵給會員，不作任何修改。 參選內閣須確實所有提供的資料真確無訛，如引起任何法律責任，參選內閣須一力承擔，與本會無關。 參選內閣宣傳稿件須於 2024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連同填妥的提名表格親身或以掛號信寄交沙田官立小學，逾期恕不受理。 所有參選內閣的宣傳活動須先獲得校長及選舉主任的批准才可進行。
十四	選舉主任	本校廖燕儀副校長為選舉主任。

沙田官立小學校友會
第九屆常務委員會選舉
提名表格

本提名表格須完整填妥及由參選人以黑色或藍色筆親自簽署，並須於 2024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 下午 5 時親身或以掛號信寄交沙田官立小學。

甲部：參選內閣成員聲明

1. 本人已申請加入沙田官立小學校友會，並經本會之常務委員會審批，成為校友會會員。
2. 本人年滿 18 歲。
3. 本人並非《破產條例》(第 6 章)所指的破產人，或並非已根據該條例訂立自願安排。
4. 本人並沒有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已犯可判監禁的刑事罪行。
5. 本人每年最少有 3 個月在香港居住。
6. 本人明白本人必須提供正確及足夠的資料，否則可能會影響本人的參選資格。如有需要，本人樂意向選舉主任提供補充資料。
7. 本人明白所填寫的提名表資料將會作為競選用途。
8.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本人有權查閱或更改個人資料。

乙部：第九屆常務委員會參選內閣資料 內閣名稱： (如有)

	參選人姓名 (中文)	參選人姓名 (英文)	參選人 性別	畢業年份	參選人 簽署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簽署日期： _____

沙田官立小學校友會
「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選舉細則

一	空缺數目	1 名
二	參選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滿 18 歲，已申請入會，並經本會之常務委員會審批的校友會會員。 2. 並非《破產條例》(第 6 章)所指的破產人，或並非已根據該條例訂立自願安排。 3. 沒有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已犯可監禁的刑事罪行。 4. 每年最少有 3 個月在香港居住。 5. 年滿 70 歲而獲有效醫生證明書，證明參選人在健康方面適合執行學校管理委員會的職務。
三	任期及組織	任期兩年，由當選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任期屆滿後可再次參選，但不得連任三屆。
四	委員職責	代表校友會定期參與學校管理委員會會議。
五	參選形式	以個人形式參選。
六	投票人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申請入會，並經本會之常務委員會審批的校友會會員。 2. 會員必須親臨會員大會出席投票，缺席者當棄權論。
七	投票日期	2024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將填妥的提名表格親身或以掛號信寄交沙田官立小學，經確認後，提名才正式生效。
八	參選內閣排名	以參選人英文姓名字母先後作排名準則。
九	派發參選內閣成員資料及宣傳資料	在 2024 年 9 月 14 日(星期六)，所有參選人資料及宣傳資料會上載於學校網頁，會員可於學校網頁查閱。相關資料也會以電郵傳遞給每位會員。
十	投票日期	投票將於 2024 年 9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9:00 在本校禮堂的「第九屆常務委員會及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選舉」舉行。
十一	選舉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只有一位參選人，該參選人會自動當選；如果有多於一位參選人，會於選舉大會中以不記名形式投票表決，得票最高者當選。 2. 所有參選人將依編配之次序，依次於大會進行「自我簡介」，每位參選人限時 2 分鐘；另有關提名表格內之個人資料及宣傳資料將於選舉前及大會中公開，以便投票人士作選舉參考查核之用。 3. 參選人必須親自出席選舉大會，如無合理原因而缺席，經三分之二的常務委員通過，作棄選論。 4. 法定出席選舉大會會員人數為 6 人。會員必須親自出席投票。若

		<p>逾時 30 分鐘仍不足法定人數，當天選舉大會會取消，須另擇日期舉行。</p> <p>5. 投票方式以不記名進行，投票人須親臨大會投票。</p>
十二	點票	<p>1. 於 2024 年 9 月 28 日(星期六)「第九屆常務委員會及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選舉」大會中進行。</p> <p>2. 點票工作由校方老師及職員負責；監票工作由參選人擔任。</p> <p>3. 選舉結果以獲最高票數者當選，投票結果於點票後即時公佈。</p>
十三	宣傳	<p>1. 參選人可向本會提交一頁 A4 大小的純文字宣傳資料。資料的內容、字數 及大小不限。</p> <p>2. 參選人可在資料內貼上個人證件(護照)相片一張(可自行決定是否附上)。</p> <p>3. 提名表格內之個人資料及宣傳資料將於選舉前及大會中公開，以便投票人士作選舉參考查核之用。</p> <p>4. 校方只會把參選人的宣傳資料原稿直接掃描後上載於學校網頁及電郵給會員，不作任何修改。</p> <p>5. 參選人須確實所有提供的資料真確無訛，如引起任何法律責任，參選人須一力承擔，與本會無關。</p> <p>6. 參選人簡介稿件須於 2024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 連同填妥的提名表格親身或以掛號信寄交沙田官立小學，逾期恕不受理。</p> <p>7. 所有參選人的宣傳活動須先獲得校長及選舉主任的批准才可進行。</p>
十四	選舉主任	本校廖燕儀副校長為選舉主任

沙田官立小學校友會
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
提名表格

本提名表格須完整填妥及由參選人以黑色或藍色筆親自簽署，並於 2024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 下午 5 時親身或以掛號信寄交沙田官立小學。

甲部：學校管理委員會校友成員參選人資料

1	參選人姓名 (中文)：	
2	參選人姓名 (英文)：	
3	參選人性別：	
4	畢業年份：	

乙部：參選人聲明

1. 本人已申請加入沙田官立小學校友會，並經本會之常務委員會審批，成為校友會會員。
2. 本人年滿 18 歲。
3. 本人並非《破產條例》(第 6 章)所指的破產人，或並非已根據該條例訂立自願安排。
4. 本人並沒有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已犯可判監禁的刑事罪行。
5. 本人每年最少有 3 個月在香港居住。
6. 本人年滿 70 歲而獲有效醫生證明書，證明本人在健康方面適合執行學校管理委員會的職務。
7. 本人明白本人必須提供正確及足夠的資料，否則可能會影響本人的參選資格。如有需要，本人樂意向選舉主任提供補充資料。
8. 本人明白所填寫的提名表資料將會作為競選用途。
9.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本人有權查閱或更改個人資料。

簽署日期：_____

參選人簽署：_____